

G201701334

#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---

---

工信厅装函〔2017〕577号

##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17年度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企业 公告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中央企业（集团）公司：

为做好2017年度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企业公告申报工作，依据《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》（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6年第65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装〔2017〕161号）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单位组织本地区（本集团）工业机器人企业开展规范企业公告申报工作，企业应按照《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管理实施办法》要求提交申报材料。

二、请你单位将审查合格并汇总后的规范企业公告申请名单和申请书于2017年11月25日前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（装备工业司）。

---

---

三、今后年度申报工作均按照上述程序和时间截点办理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辛晨华 刘 涛 010—68205641)

